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B〕

深卫健政案函〔2021〕28号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市政协七届一次会议 20210352号提案的答复函

社会福利界：

《关于组建深圳养老产业发展基金，推进深圳构建高水平多层次养老服务的提案》（20210352号）收悉，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关于提案“解放思想，重新划分年龄标准，以优势视角发掘老年人的价值”的落实情况

（一）积极落实国家、广东省老年人优待政策。我市积极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广东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2019年，进一步扩大老年优待范围和便利优待措施，在我市居住的老年人凭身份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即可享受包括免费乘坐公交、地铁在内的八项优待内容，率先实现全市敬老优待政策全覆盖。此外，不断扩大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投保范围，2021年继续完成60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政府统保全覆盖，惠及全市30多万老年人。

(二) 鼓励支持老年人社会参与。支持全市各级各类老年社会组织规范发展，其中市老年协会在全市 10 个区全部建立了区级老年协会，74 个街道全部建立了街道老年协会、660 个社区有 652 个社区建立了老年人协会，建会率达 98%，老年协会成为老年人展现自我、发挥余热的“平台”和“舞台”。通过老年协会引导老年人开展“以老助老”志愿服务、参与养老课题调研、开展“隔代教育”、社区民生微实事等各项公益活动，老年志愿者服务队伍日益扩大，积极投身公益活动，他们身穿“绿马甲”的身影不断活跃在交通路口、居民小区和大小公园，成为深圳城市一道亮丽的风景。此外，全市近 3000 多个老年活动团队活跃在社区、公园和各类舞台，成为广大老年朋友政治学习、思想交流和文化活动的阵地。

二、关于提案“深化医疗结合力度”的落实情况

(一) 实现医养结合签约服务全覆盖。鼓励引导基层医疗集团（社康中心）与日间照料中心（颐康之家）、养老机构签订合作协议，为老年人提供健康档案、健康食谱、健康讲座、健康体检、中医保健、慢病管理、巡诊转诊、就医绿色通道等服务。目前投入运营的日间照料中心（颐康之家）100%与社康中心签订合作协议，50家养老机构均已实现医疗服务全覆盖。

(二) 全市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工作。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优化老年人就医环境，推动解决老年人在运用智能技术方面遇到的困难，为老年人就医提供方便，2021 年开始在全市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工作。通过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推动医疗机构全面落实老年人医疗服务优待政策，优化老年

人就医流程，开展适老化改造，为有需要的老年人提供优先挂号、就诊、缴费和取药等老年友善服务，有效解决老年人在就医过程中运用智能技术遇到的困难，做实做细老年人就医便利服务各项工作，全面提升我市健康老龄化水平，促进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到 2022 年，全市各级各类为老年人提供健康服务的医疗卫生机构 80%以上将成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

（三）加快设立老年医学科。2021 年 7 月，我委印发了《市卫生健康委关于设置老年医学科的通知》，要求全市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中医医院和中西医结合医院积极推进设立老年医学科，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老年医学科建设与管理指南（试行）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19〕855 号）要求进行建设与管理，已设有老年医学科或内科（老年病专业）的医院按相应要求加强内涵建设与管理。到 2022 年，全市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中医医院和中西医结合医院建设老年医学科的比例将达到 50%。

三、关于提案“参与安宁疗护服务供给”的落实情况

（一）积极施策，全面推进我市安宁疗护试点工作。2019 年 5 月，我市被确定为国家第二批安宁疗护试点市。自开展试点工作以来，我市从确定了市区两级试点单位，成立了专家委员会，并制定了试点实施方案。按照试点实施方案从宣传、服务模式探索、人才培养、服务流程标准制定、理论研究、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推动立法，全面稳妥的推进我市安宁疗护试点工作。

（二）开展面向社会大众、医护人员及青少年的安宁疗护理念推广和生命教育。针对不同群体，开展多种形式的生命教育。

2019年9月邀请北京协和老年医学科宁晓红博士在深圳市图书馆“健康深圳大讲堂”，作“直面生死 温柔以待”的主题讲座，首次向公众普及安宁疗护知识，开展生命教育。

（三）动员社会力量，充实安宁疗护服务团队。安宁疗护工作的开展除了需要医学、护理、心理、营养、社会工作在内的多学科专业人才团队的参与，还需要志愿者的共同努力。积极鼓励发挥深圳市生命关怀服务协会等社会组织作用，以倡导生命关怀为目标，为有需要的老年人提供“临终关怀”（安宁疗护）等各类生命关怀服务。

附件：20210352号提案办理清单

市卫生健康委
2021年8月23日

（联系人：李宗秀，联系电话：8811364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20210352 号提案办理清单

填报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时间：2021年8月23日

提案 案号	案由	第一 提案人	办理单位		提案意见建议	当年已完成事项	当年推动的工作	明年待落实事项
			承办 (主办)	分办 (会办)				
202103 52	关于组建深圳 养老产业发展 基金，推进深 圳构建高水平 多层次养老服 务的提案	社会福利界		分办	解放思想，重新划 分年龄标准，以优 势视角发掘老人 的价值	积极落实国家、省 优待要求；鼓励支 持老年人积极参与 社会。		
					深化医疗结合力度	实现医养结合签约 服务全覆盖。	全市开展老年友善 医疗机构创建工 作；加快设立老年 医学科。	全市二级及以上综 合性医院、中医医 院(含中西医结合 医院)设立老年医 学科的比例达到 50%，各级各类为老 年人提供健康服务 的医疗卫生机构 80%以上建成老年 友善医疗卫生机 构。
					参与安宁疗护服务 供给	积极施策，全面推 进我市安宁疗护试 点工作。	大力推广安宁疗护 理念；动员社会力 量，充实安宁疗护 服务团队	